



## 婚姻问题

经文：创2:18-22; 箴3:5-6; 罗8:12

引言：

我虽是结了婚的人，但却非婚姻问题专家，故对许多婚姻问题，特别是介绍理想对象问题，完全是门外汉，但我乐意将圣经对婚姻的看法，提出来供各位参考。

### 一. 婚姻是神所创立的

所以不但神赞成婚姻，而且祂是组成婚姻者。

### 二. 婚姻的目的

婚姻的目的是彼此帮助。包括工作，家庭生活，事业，灵性各方面。所以男女在结婚前后，都当具有这观念。

### 三. 婚姻真义

婚姻的真义是“二人成为一体”。这是说明结婚后夫妇的关系与生活。

1. 关系是亲密到不能分开。但不是指双出双进的不能分开，乃是指心意和行动的合一。

2. 生活不但是指生理上的生活，更是指精神上和工作上的生活。因为婚姻是要合一和生活，所以必须注意婚姻的对象和条件。

### 四. 婚姻对象的条件

但注意这是原则。人是活动的，非死板的，故只能按原则，细则可随机应变。

1. 信仰相同。因为信仰不同，精神的生活也不同，结果会很苦。

2. 教育相同。教育与思想很有关系，教育差太远的，思想的距离很大。结果会变成各思其是，意见不合，许多夫妇吵架，即由思想意见不一而来。

3. 健康问题。这分生理与心理健康，生理不健康常生病，花费且成为负担。

心理健康则是可使生活正常，心理不健康：

a. 常为小事大吵架。

b. 发脾气。

c. 或单求享受，把丈夫或妻子当牛马，而自己享受。

d. 或整天不务正业，挨家闲游，说长道短。

e. 或喜怒无常。

f. 或意志不定，不过这些当请懂心理学者指导。

4. 品德问题。勤，惰，俭，侈，整，散，爱，恶，能否理家(参看箴31章)，有无特别嗜好，好习惯(诗15篇)。

5. 经济问题。能否独立，结婚费用可能由父母负责，但婚后的生活却千万不可再由父母负担，所以最好二人有事业后，能共同生活后才谈结婚的事。

6. 家庭背景。家庭背景是注重品德，疾病和习惯，过于经济。

### 五. 婚姻的对象

谁是我的配偶？谁是神所预备的？介绍人所介绍的，是不是神所配合的？婚姻如人的指纹一样的不同，故不能有公式，这些问题不是机械性的，也不是数学性的，不是一加一等于二的问题。还有，婚姻没有典型，不能以某人为模范，个个都学他，所以要提所谓具体办法是不可能的，因为对某人是合适的，对别人却不一定合适。那么怎样知道某人是神为我所预备的？即谁是神的旨意呢？

1. 神的旨意不会违背在圣经所启示的旨意。也即刚才上面所提的。

2.合神的旨意，就是人先祷告考虑是否合乎圣经的原则之后才决定，而不是在自己有了对某人的爱好之后（好看，有钱，会打扮）才考虑灵性的问题。如果没有考虑到灵性的问题，而单注意肉体的问题，那就是“自己感情的冲动”了。

3.出于神的旨意，祂就会在各方面作同样的感动(参创24章)，神在老仆人，以撒，利百加，拉班等各方面都作了感动。同时可以请教属灵的前辈，感动成熟，会水到渠成的。

4.你尊重神，神也尊重你，你将婚姻事交托祂，并等候祂，祂必指引你的道路(箴3:5-6)，即不要急于结婚，也不要一见钟情。这事应当给我们很好的榜样，他不急，不自己去找，结果神为他预备了，否则他找动物就不好了。所以找不到还是再等，不要急于在不同信仰的人中去找，也不要在你恋上一个人后才求神成全，可能祂给你成全，但那不是最好的。神为我们所预备的是最好的，有时我们以为是最好的，其实只是次好的。

5.神的旨意与人的介绍。神有时可能借人介绍，但你要先看介绍人的动机是什么，目的是什么，与神的旨意合否，最好先祷告一些时候才去决定，不要立刻决定。这就是运用神给我们的自由意志和智慧的问题。结婚不要盲目，所以人可以介绍，但当先祷告，运用自由意志去决定。

6.神旨与祷告。不要先心中有了某人才祷告，乃是先祷告求主指示，把感动放在心中，若是主的旨意，这感动越来越清楚，并且许多的拦阻一一除掉，最后可以成婚。

## 六. 婚姻生活

1.要相爱，也要相信，即互相信任，信任即交托，不但身体交托，心也要交托，这可以减少很多的摩擦。

2.要同甘共苦，有饭大家吃，有工大家作，千万不要使对方作牛马。

3.要相劝，也要饶恕。生活在一起，很容易看见对方的错误，所以要劝勉，但也要饶恕，同时千万不要把配偶的短处告诉别人，连自己的父母都不要告诉，免得家丑外扬，令亲者痛，仇者快。

4.要隐藏，也要坦白。有些事是配偶担当不起的，或是别人委托的秘事，就不可让配偶知道，但自己的私事，或家庭的事，就不要隐藏，乃要向配偶坦白和公开。经济和书信等都当公开，交际和接待人等都当公开。


5.要尊重，要欣赏。不要在家中独裁，什么都是自己出主张，都是自己好，有时对方作些事，不妨称赞几句，使他得鼓励，这是生活上的艺术。

6.要满足，不苛求。结了婚就当满足，不吹毛求疵，未结婚前眼要张大，结婚后就闭眼好了。

7.先结婚后恋爱，不要先恋爱后结婚。先恋爱会花很多时间，精神，金钱；先结婚后恋爱，就不会花费，且是促进家庭的快乐。

8.过家庭的祭坛生活。祷告读经。

结论：

凡事交托主，主必指引且成全。 

作者：黄彼得牧师 Rev. Peter Wongso

